# 一枝一叶总关情
## ——习近平总书记深情嘱托传遍三晋大地

# 对深化晋商文化创新发展的几点思考

晋中市委讲师团课题组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我们最深厚的文化软实力，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植根的文化沃土。"习近平总书记五年内三次莅晋考察指导，都高度重视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017年6月视察调研山西时高度评价晋商精神："山西自古就有重商文化传统，形成了诚实守信、开拓进取、和衷共济、务实经营、经世济民的'晋商精神'。"2020年5月视察调研山西时强调："要继承晋商精神，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健全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构建内陆地区对外开放新高地。"2022年1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山西考察调研，走进平遥日昇昌票号博物馆，了解晋商文化和晋商精神的孕育、发展等情况，进一步强调："要坚定文化自信，深入挖掘晋商文化内涵，更好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高品质生活。"习近平总书记这些一系列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是新时代传承弘扬和创新发展晋商文化、晋商精神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当前及今后很长一段时期，牢记领袖嘱托，深入挖掘晋商文化及晋商精神内涵，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高品质生活，必将成为一个必须回答好完成好的重大课题。

**一、深刻理解晋商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的时代价值**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晋商文化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新的时代环境、新的历史使命对如何挖掘好、弘扬好、利用好晋商文化和晋商精神的价值内涵，进一步激发其生机与活力，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高品质生活，提出了全新要求。迫切需要晋商文化和晋商精神回答好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这篇大文章，推动晋商文化、晋商精神传承弘扬和创新发展，取得新的成效。

一方面，我们要准确理解晋商文化创新发展的价值内涵。晋商文化历经半个多世纪传承积淀，又在不断推陈出新中赓续绵延，是晋中和山西独特的精神标识，是三晋儿女共有的丰厚滋养和精神家园。努力将传承弘扬与创新发展相融互促，相得益彰，是推动晋商文化创新发展的必由之路，也是需要我们与时俱进的时代课题。我们一定要动员各种力量和资源，把晋商文化的内涵加以补充、拓展和完善，增强其现实影响力和时代感召力，为加快建设全省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和新时代文化强市，提供精神动力。

另一方面，我们要正确把握晋商文化创新发展的实践要求。始终牢记领袖嘱托，把深厚晋商文化跨越时空凝结的思想理念、价值标准、家国情怀、创业守则等人文精神，有效转化为干事创业的精神追求和行为习惯。同时，还要注重对晋商文化进行生动阐释和广泛普及，高度重视网络传播等多样化现代表达方式，综合运用图书报刊、影视戏剧、电视电台和新媒体等各类载体和手段，更加注重把晋商文化的经典性元素和标志性符号应用于城市雕塑、广场园林等公共空间，充分彰显晋商文化的独特魅力。在企业管理经营中，要大力弘扬利用晋商独有的"劳资共创""激励兼容"的制度文化成果，促进现代企业做大做强。

总之，着眼于深入挖掘晋商文化、晋商精神这座动能持久、蕴藏深厚的精神富矿，我们要进一步营造人人知晓、弘扬、保护晋商文化的浓厚氛围，推动晋商文化在建设"先行区"的具体实践中、在建设新时代文化强市的历史进程中，"活"起来、火起来。

**二、晋商文化、晋商精神创新发展现状与挑战**

进入新世纪，晋中在晋商文化、晋商精神的挖掘利用上做了不少工作，包括晋商文化的品牌打造、宣传推介、文旅融合等，产生了广泛影响并取得重大效应，持续推动了晋中旅游文化产业的发展。文化旅游业作为晋中第三产业乃至晋中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产业、全市转型发展的重要支柱产业，在晋中加快建设全省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中的作用无可替代。

做好晋商文化、晋商精神研究，使之"润物细无声"地融入经济、政治、社会之中，真正成为经济发展的"助推器"、政治文明的"导航灯"、社会和谐的"黏合剂"，无疑有着巨大的促进作用。但就目前看，晋中在做好晋商文化及晋商精神的深度挖掘、有效传承、实践利用等方面，存在顶层设计不够完善、挖掘研究不够深入、专注度不够集中、实际利用率不高等诸多短板和差距，具体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是组织松散。整体看，全市开展晋商文化研究的组织，呈现官弱民强状态。如2000年在晋中市史志研究院挂牌的晋中市晋商文化研究院，2012年机构改革后撤销。平川一些县(区)的晋商文化研究所、研究会，由于种种因素困扰，官方举办的大多数处于名存实亡状态。民间不少喜好晋商文化研究的专家学者，则呈现"碎片化"的各自为政，远没有形成有组织有合作的"拳头"和团队。

二是人员断层。当前，晋中晋商文化研究力量非常薄弱，人才梯队建设青黄不接，后继乏人，喜欢涉猎晋商文化研究的中青年寥寥无几，即使有几个爱好者，也是兼职捎带。目前，支撑晋中晋商文化研究领域的主要还是一批有家国情怀的老学者，如范浩里、常忠武、赵永平等老前辈，他们尽管年老体弱，但仍竭尽全力，推动晋商文化研究，成就斐然，可敬可佩。但这种全市性晋商文化研究后继乏人、传承乏力的现状与困扰，确实需要引起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

三是成果缺乏。当前，晋商文化研究领域的各类成果，主要还是由省内山西大学、山西财经大学、太原师范学院等高等院校的一些专家教授推出和贡献。就晋中而言，一是专业性的展示平台几乎看不到，没有专门的研究刊物；二是近年来，晋商文化研究动静不大，存在表层化倾向，在全国有影响力的高质量研究成果不多；三是即使有几项成果，也在实践应用上存在推介不力、操作缺位、向生产力转化非常困难等问题。

四是经费不足。晋商文化研究成果的正式出版，十分困难。近年来，许多研究成果的出版基本上是由作者自筹经费完成的，这种单纯依赖晋商研究专家的热情激情，来推动晋商文化研究的局面，不是长久做事。应该引起有关部门重视，尽快改观。

五是融入有限。就晋中而言，从做好晋商前辈经营理念、人文精神的传承利用这个角度观察，我们的晋商文化研究利用，仍然停留在与经济社会发展、文明城市创建、企业经营发展平行的"两张皮"状态，没有将晋商文化和晋商精神的精髓理念与晋中社会经济发展紧密结合、深度嵌入，没有真正形成社会共识及自觉行动。反而形成"墙里开花墙外香"的现象，如晋商股权激励的身股制，被华为有效运用，华为全球15万员工中，有三分之二近10万员工持有股权，这种来自晋商老祖宗的经营机制，有力增强了华为的凝聚力与执行力。

**三、推动晋商文化、晋商精神创新发展的建议**

站在新征程新起点，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聚焦高站位目标和"先行区"要求，聚力于落实落细落地，生根开花结果。立足于尽快解决我们在晋商文化及晋商精神研究、传承、利用上面临的各种问题，提出"五个一"实质性举措建议。

1.筹建成立一个市级晋商文化研究中心或研究院。组织和聘请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的专家学者，包括民间有重要成果、重要影响的土专家，深入开展晋商文化专门研究探索。

2.创办一本《晋中晋商文化研究》杂志。可确定相关部门或委托社会力量承办，定期出版发行，集中展示晋商文化研究与实践应用成果。同时，建议以市级层面编辑出版《晋商文化系列丛书》及《晋商精神解读》等图书资料。

3.设立举办一个中国平遥古城收藏文化周活动。利用平遥古城影响力，建议在2022年七八月，利用平遥国际摄影大展既有场地，由平遥县政府和市县文旅部门主办引导，组织省市收藏家协会等社会力量承办一个以展示、交流文物收藏品的全国性收藏文化周活动。如效果良好，可连续每年举办。

4.申报发行一套《平遥古城》特种邮票。截至目前，平遥古城是国内为数极少仍未发行邮票的世界文化遗产。建议以2023年纪念中国银行业的"开山鼻祖"日昇昌票号创办200周年为契机，开展纪念日昇昌票号创办200周年系列活动。重点之一是在2023年日昇昌票号创办200周年之际，向国家邮政局申报发行《平遥古城》特种邮票。以登上"国家名片"的精彩亮相，来持续提升平遥古城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5.开展一项永久性取消平遥古城旅游门票可行性研究。建议市县有关部门借鉴杭州西湖取消旅游门票经验模式，联合开展永久性取消平遥古城旅游门票可行性研究，提升平遥古城美誉度和影响力，不断巩固平遥古城在山西文旅融合发展上的龙头地位，实现平遥乃至晋中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执笔：田文杰 白拴金 侯冬英）

# 铭记嘱托 推动晋中文旅高质量发展

晋中市文化和旅游局 侯英

习近平总书记五年三次视察山西，两次关注世界文化遗产，尤其是今年1月在平遥古城考察调研时，要求我们深入挖掘晋商文化内涵，更好地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高品质生活，彰显了习近平总书记守护中华民族文化根脉的历史自觉和文化自信，也饱含着习近平总书记对弘扬山西优秀传统文化和晋商文化的殷切期望。我们要始终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旅游以及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重要指示为根本遵循，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统筹做好文物保护与发展、非遗传承保护与活化利用、文化与旅游融合共荣，坚持在保护中发展、在利用中传承，传承好中华民族基因和血脉，深挖地域文化内涵，丰富文化产品，为群众提供更多的精神文化获得感、幸福感，让旅游切实成为人们感悟中华文化、增强文化自信的过程。

首先是要做好新时代文物工作。历史文化遗产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基因和血脉，也是前人留给子孙后代的宝贵财富。作为晋中文旅部门，要把保护放在第一位，牢固树立保护历史文化遗产责任重大的观念，协调处理文物保护与城乡建设、旅游开发、经济发展的关系，筑牢文物安全底线，既要关注不可移动文物，也要重视可移动文物；既要关注市保以上文物，也要关注县保及以下低级别文物；更加重视考古工作，加速补充专业人才，培育壮大考古队伍，做好考古成果的挖掘、整理、阐释；努力让文物"活"起来，发挥博物馆的公共服务、社会教育、文化传播功能，推进民办博物馆免费开放机制建设，让文物博物馆融入旅游线路、教育体系、公共文化服务大格局，扩大中华文化、晋中文化的影响力。

其次是加强非遗文化保护传承和合理利用。非遗文化是祖先留给我们的宝贵财富，要守得住，活起来。保护非遗，是一件任重道远的事。立足全市市级以上1220项非遗项目，培育一批非遗老字号品牌，打造一批非遗特色门店，建设一批非遗展示馆、产业园区。深入探索打造"非遗+文创""非遗+会展""非遗+研学""非遗+特色街区""非遗+养生"等模式，深入挖掘文化资源优势，让非遗传承与时代的发展结合起来，和大众的审美结合起来，和群众的日常生活结合起来，和科技的创新发展结合起来，让非遗传承与创新同步升级，促进非遗的蓬勃发展。

第三是大力推进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文化是旅游的灵魂，旅游是文化的载体。文化可以使旅游的品质得到提升，旅游能够把晋中特色文化得以广泛传播。要深度挖掘晋商文化、红色文化，为文旅发展提供素材资源。运用多种艺术形式，讲好"晋中故事"，创作大量原创性、高品质的文化产品；继续围绕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助力打造平遥中国年、平遥国际雕塑节、介休清明寒食文化节、和顺牛郎织女文化节、祁县王维诗歌节、灵石版画双年展等文化品牌，擦亮平遥古城、乔家大院等旅游名片，进一步扩大我市文化旅游的影响力、吸引力。要着力创作艺术精品。围绕重大主题，突出打造更多有筋骨、有道德、有温度的艺术精品力作，努力满足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进一步加大晋中地域文化资源和旅游资源普查、梳理、挖掘、阐发力度，推出一批独具晋中特色的文化产品、旅游线路和重点项目。深入挖掘本地特色文化，使文化成为旅游的卖点，让旅游成为人们感悟中华文化、晋中文化、增强文化自信的过程。

# 从税收角度看小微企业经济现状

榆次区税务局 刘海亮 杜娟

量大面广的小微企业是榆次区经济韧性、就业韧性的重要支撑。近年来，榆次区税务局通过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实施一系列普惠性纾困税收优惠政策，强力促进了小微企业良性发展，为榆次区经济健康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一、榆次区小微企业基本情况**

(一)从生产经营情况看，小微企业市场占有率扩大，活力不断提升

截至4月底，榆次区小微企业纳税户数同比增长4.2%，占全区纳税户的95.2%。其中微型企业占比87.6%，可见微型企业为榆次区绝对经济活力主体。从每月新增划型登记来看，4月增长速度最快，增长18%，这表明榆次区小微企业活力不断提升，这将更好地促进榆次区税收增长，进而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二)从税收总量看，受减税退税政策影响小微企业税收与占比双减少

截至4月底，全区小微企业税收同比减少15.5%，占总税收比重为29.15%，同比减少13个百分点，其中：契税减收最多，减收2倍之多，个人所得税减收一倍多，企业所得税减收23%。这充分表明减税退税政策已落地生根，惠及广大市民。

(三)从行业分类来看，房地产业占据主导，制造业、建筑业稳步增长

截至4月底，房地产小微企业税收收入占比达29%，排名第一，其次为制造业小微企业和建筑业小微企业，税收收入分别占比16%、13%，三个行业税收占比近60%。这表明榆次区房地产业、制造业等不再是大中型企业垄断区场，小微企业也逐渐开始崭露头角。统计数据显示，4月榆次区制造业投资增长7.2%，与税收收入同步提升，表明榆次区制造业正在以迅猛姿态逆势增长，转型初见成效。

(四)小微企业减税呈显著成效

从2018年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退税到现在，小微企业一直是国家重点关注和扶持的对象。2021年，关于深入落实月销售额15万元以下的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小型微利企业减征所得税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支持科技创新进口、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继续按规定延缓缴纳部分税费、留抵退税等组合式税费政策等一系列优惠政策对小微企业无疑是雪中送炭。截至目前，榆次区新增减税退税同比增长68%，4月榆次区享受缓缴占比达100%。

**二、小微企业发展存在的问题**

李克强总理说过，小微企业总体上在区场竞争中处于弱势。 通过对榆次区各辖区管理单位的调研发现，小微企业的困境概括起来就是"两难一高"：融资难、用工难、成本高。

一是小微企业自身存在问题。小微企业规模小、实力弱，产业结构不合理，处于产业链和价值链的低端，资本结构单一、产权不明晰，产品技术含量低，附加值低，缺乏核心竞争力，与大企业竞争通常处于劣势，再加上缺乏有效的组织，不能抱团式和链条式发展，各自为战，形成不了行业的产业优势。

二是过度的竞争导致企业效率低下，小微企业产品同质性高，为求生存与发展，在激烈竞争中，小微企业一方面相互打压、排挤，另一方面采取超常规，甚至是非法的手段来降低生产成本，导致资源利用效率下降、市场秩序混乱、企业效益低下。

三是金融机构服务体系还需不断完善，包括融资渠道结构性失衡、小微企业集合债券、票据和信托等产品发展、信用风险分担机制、融资性担保公司资本实力和经营状况、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等。

**三、小微企业发展的一些建议**

当前经济形势总体向好，但不确定因素增加，国内外环境复杂严峻，小微企业生产经营仍面临困难，要从各个角度继续有针对性加以支持。

一是进一步落实"六稳""六保"政策，保持必要支持力度，落实落细减税退税措施。去年以来，国家在原有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税费优惠政策基础上，出台一系列税费优惠政策，有力支持小微企业纾困发展。今年开展的进一步延续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的缓税政策和留抵退税政策，将小微企业减税退税政策进一步推向高潮。

二是加大支持小微企业的普惠金融力度。各大银行和金融机构应响应国家号召引导扩大信用贷款、首贷、中长期贷款、无还本续贷业务规模，推广随借随还贷款；继续发挥好普惠小微贷款延期还本和信用贷款支持政策效力；做好小微企业供应链的融资。

三是多措并举帮助小微企业应对上游原材料涨价影响。依据增值税发票系统和异地协作平台等实时监控小微企业进项发票，定期进行税源分析，用市场化办法引导供应链上下游稳定原材料供应和产销配套协作，为做好保供稳价提供数据支撑。

# 实施"特""优"战略 推进晋中乡村振兴

晋中市委党校 聂文丁

习近平总书记五年三次视察山西，三次都对山西"三农"发展做出重要指示。2017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时指出，山西要坚持走有机旱作农业的路子，有机旱作是山西农业的一大传统技术特色，使有机旱作农业成为我国现代农业的重要品牌。2020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山西农业的出路在于"特"和"优"，山西要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2022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继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乡村振兴。三次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表述虽有不同，但精神实质是一以贯之的，为山西如何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好具有山西特色的乡村振兴道路指明了方向。

山西传统农业历史悠久。"小杂粮王国"、特色农业大省，是山西的荣耀。但我们清醒地看到，山西农业"小而不大""大而不强"，当前我们面临一系列问题挑战，新旧问题交织。如资源环境"双重约束"，我省的基本农情是人多地少水缺。多年来农业粗放式增长，造成资源环境问题、食品安全问题。农业生产成本不断攀升，农业利润空间变小，农民种地积极性受挫，农业竞争力不强。其他还有城乡差距较大、山区农村人口流失、土地制度改革不完善、乡村治理存在差距和弱项等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时代"三农"改革发展的总抓手是乡村振兴。晋中是内陆欠发达地区，做好乡村振兴这篇"大文章"，要以习近平"三农"思想及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走出具有晋中特色的乡村振兴道路。

发展特色产业。山西(晋中)农业之长在于"特"，其中杂粮、畜牧、蔬菜、干鲜果、中药材五大特色产业具有比较优势。一个县、乡、村、农户、企业，都应该根据各自的条件选择自己的特色产业及经营模式。比如，左权县在实施"特""优"战略中，在发展"老五品"(核桃、中药材、杂粮、设施蔬菜、畜牧)的基础上，延长产业链价值链，积极发展"新五品"(酿品、饮品、茶品、果品、药品)。我们要以"一村一品、一县一业"为切入点，重点发展有机旱作农业、城郊农业、功能农业，循着规模化—组织化—链条化—标准化—品牌化的路径，把我们的特色产业做大做强做优做出品牌。

加快融合发展。融合发展的动力机制是"互联网+"，进而带来产业链、价值链、功能链延长、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创新。我们晋中要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农村电商、休闲农业、创意农业、定制农业、乡村民宿、康养基地、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

强化人才支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把人力资本开发放在首要位置。农村内部要造就更多乡土人才，培养新型职业农民、新型经营主体。农村外部要制定政策和激励机制，推动城市人才到广阔天地"上山下乡"投身乡村建设事业。

推进土地改革。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农村改革的主线是处理好农民和土地的关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关键是激活"土地"要素。我们要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积极推进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落实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盘活农村各种资源资产，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增加农村集体经济收入。

我们晋中有优势、有条件、有基础，要用好国家农高区这块"金字招牌"，以有机旱作农业为主题，大力实施"特""优"战略，实现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实现晋中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求实

主办：中共晋中市委宣传部
电话：0354—2636306
邮箱：jzsxcbllk@163.com